附件1：

2024年度

道县水利局部门（单位）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道县水利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道县水利局部门（单位）概况

1. 部门职责

（一）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和县财政性水利资金的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国家、省、市及县水利建设投资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二）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拟订全县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重要流域、区域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质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行政审批，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监管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负责水旱灾害防御、编制全县水库水旱灾害防御预案并组织实施，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湖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四）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县水利规划，起草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县域防洪规划等水利规划。负责全县水能资源开发利用的统一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编制水能资源开发利用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水能资源开发利用权有偿取得工作。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的有关规定，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规划，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组织指导江河、水库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负责河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库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域水系连通工作。负责河道管理工作，承担河（湖）长制组织实施具体工作，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或跨县区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及运行管理。

（七）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负责有关重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核报批、监督实施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负责水土保持规费征收制度的实施。

指导农村水利工作。

（八）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

（九）指导全县水利行业的国有资产监管工作，负责对水利资金的使用和局属系统国有资产的监管工作。

（十）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的安全监管，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等水利工程设施的安全监管。

（十一）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相关工作，指导和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承担水利统计工作，指导全县水利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指导全县水利信息化工作。

（十二）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十三）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推动水库移民对口支援等工作。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移民工作方针、政策。

（十四）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道县水利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股(党建室)、财务室、安全法治股、水利工事务中心、水旱灾害防御中心、质监站、水库移民股、水利电力监督站、信访室、机关纪委、水保水资源股、行政审批股、农村供水工程事务中心、创建办、河库事务中心。

（二）决算单位构成。道县水利局2024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道县水利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  |  |  | 公开01表 |
| 部门：道县水利局 |  |  |  |  | 单位：万元 |
| 收入 | 支出 |
| 项 目 | 行次 | 决算数 | 项 目 | 行次 | 决算数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1 | 17160.33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1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2 | 15000.00 | 二、外交支出 | 32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3 |  | 三、国防支出 | 33 |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4 |  |
| 五、事业收入 | 5 |  | 五、教育支出 | 35 |  |
| 六、经营收入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6 |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7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7 |  |
| 八、其他收入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8 | 25.04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39 |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0 |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41 |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2 | 17135.29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3 |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44 |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5 |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6 |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7 |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48 |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49 |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0 |  |
|  | 21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51 |  |
|  | 22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52 |  |
|  | 23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53 | 15000.00 |
|  | 24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54 |  |
|  | 25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55 |  |
|  | 26 |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56 |  |
| **本年收入合计** | 27 | 32160.33 | **本年支出合计** | 57 | 3216.03 |
|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 28 |  |  结余分配 | 58 |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29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59 |  |
| **总计** | 30 | 3216.33 | **总计** | 60 | 32160.33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
| 　 | 　 | 　 | 　 | 　 | 　 | 　 | 　 | 　 | 公开02表 |
| 部门：道县水利局　 |  |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 目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7 |
| 合计 | 3216.03　 | 3216.03　 | 　 | 　 | 　 | 　 | 　 |
| 2080801 | 死亡抚恤 | 25.04　 | 25.04　 | 　 | 　 | 　 | 　 | 　 |
| 2130101 | 行政运行 | 1006.37　 | 1006.37　 | 　 | 　 | 　 | 　 | 　 |
| 2130104 | 事业运行 | 143.26 | 143.26 |  |  |  |  |  |
| 2130301 | 行政运行 | 177.87 | 177.87 |  |  |  |  |  |
| 2130304 |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 25.00 | 25.00 |  |  |  |  |  |
| 2130305 | 水利工程建设 | 219.00　 | 219.00　 | 　 | 　 | 　 | 　 | 　 |
| 2130314 | 防汛 | 80.00　 | 80.00　 | 　 | 　 | 　 | 　 | 　 |
| 2130399 | 其他水利支出 | 15091.79　 | 15091.79　 | 　 | 　 | 　 | 　 | 　 |
| 2130599 |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 392.00　 | 392.00　 | 　 | 　 | 　 | 　 | 　 |
| 2290402 |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 15000.00 | 15000.00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  |
| --- |
| 支出决算表 |
| 　 | 　 | 　 | 　 | 　 | 　 | 　 | 　 | 公开03表 |
| 部门：道县水利局 | 　 |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 目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经营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 合计 | 32160.33　 | 1352.54　 | 30807.79　 | 　 | 　 | 　 |
| 2080801 | 死亡抚恤 | 25.04　 | 25.04　 | 　 | 　 | 　 | 　 |
| 2130101 | 行政运行 | 1006.37　 | 1006.37　 | 　 | 　 | 　 | 　 |
| 2130104 | 事业运行 | 143.26 | 143.26 | 　 | 　 | 　 | 　 |
| 2130301 | 行政运行 | 177.87 | 177.87 |  |  |  |  |
| 2130304 |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 25.00 |  | 25.00 |  |  |  |
| 2130305 | 水利工程建设 | 219.00　 |  | 219.00　 |  |  |  |
| 2130314 | 防汛 | 80.00　 |  | 80.00　 |  |  |  |
| 2130399 | 其他水利支出 | 15091.79　 | 　 | 15091.79　 | 　 | 　 | 　 |
| 2130599 |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 392.00　 | 　 | 392.00　 | 　 | 　 | 　 |
| 2290402 |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 15000.00 | 　 | 15000.00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 　 | 　 | 　 | 　 | 　 | 　 | 公开04表 |
| 部门：道县水利局 | 　 | 　 | 　 | 　 | 　 | 　 | 　 | 单位：万元 |
| 收入 | 支出 |
| 项 目 | 行次 | 金额 | 项 目 | 行次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3 | 4 | 5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1 | 17160.33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3 | 　 | 　 |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2 | 15000.00　 | 二、外交支出 | 34 | 　 | 　 |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3 | 　 | 三、国防支出 | 35 | 　 | 　 | 　 | 　 |
|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6 | 　 | 　 | 　 | 　 |
| 　 | 5 | 　 | 五、教育支出 | 37 | 　 | 　 | 　 | 　 |
|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8 | 　 | 　 | 　 | 　 |
|  | 7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9 |  |  |  |  |
|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40 | 25.04 | 25.04 |  |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41 |  |  |  |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2 |  |  |  |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43 |  |  |  |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4 | 17135.29 | 17135.29 |  |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5 |  |  |  |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46 |  |  |  |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7 |  |  |  |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8 |  |  |  |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9 |  |  |  |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50 |  |  |  |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51 |  |  |  |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2 |  |  |  |  |
| 　 | 21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53 | 　 | 　 | 　 | 　 |
|  | 22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54 |  |  |  |  |
|  | 23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55 |  |  | 15000.00 |  |
|  | 24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56 |  |  |  |  |
|  | 25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57 |  |  |  |  |
| 　 | 26 |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58 |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 27 | 32160.33　 | **本年支出合计** | 59 | 32160.33　 | 　17160.33 | 15000.00　 |  |
|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28 | 　 |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60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29 | 　 | 　 | 61 |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30 | 　 | 　 | 62 |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31 | 　 | 　 | 63 | 　 | 　 | 　 | 　 |
| **总计** | 32 | 32160.33　 | **总计** | 64 | 　32160.66 | 　17160.33 | **15000.00**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道县水利局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项 目** | **本年支出**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栏次 | 1 | 2 | 3 |
| 合计 | 17160.33 | 1352.54 | 15807.79 |
| 2080801 | 死亡抚恤 | 25.04 | 25.04 |  |
| 2130101 | 行政运行 | 1006.37 | 1006.37 |  |
| 2130104 | 事业运行 | 143.26 | 143.26 |  |
| 2130301 | 行政运行 | 177.87 | 177.87 |  |
| 2130304 |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 25.00 |  | 25.00 |
| 2130305 | 水利工程建设 | 219.00 |  | 219.00 |
| 2130314 | 防汛 | 80.00 |  | 80.00 |
| 2130399 | 其他水利支出 | 15091.79 |  | 15091.79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道县水利局 公开06表单位：万元 |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决算数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决算数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决算数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1250.98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76.52 | 307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
| 30101 |  基本工资 | 　233.44 | 30201 |  办公费 | 　8.00 | 30701 |  国内债务付息 | 　 |
| 30102 |  津贴补贴 | 　242.54 | 30202 |  印刷费 | 　4.00 | 30702 |  国外债务付息 | 　 |
| 30103 |  奖金 | 　517.97 | 30203 |  咨询费 | 　 | 310 | 资本性支出 | 　 |
| 30106 |  伙食补助费 | 　 | 30204 |  手续费 | 　 | 31001 |  房屋建筑物购建 | 　 |
| 30107 |  绩效工资 | 　27.47 | 30205 |  水费 | 　4.00 | 31002 |  办公设备购置 |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114.44 | 30206 |  电费 | 　8.00 | 31003 |  专用设备购置 | 　 |
| 30109 |  职业年金缴费 | 　28.02 | 30207 |  邮电费 | 　2.00 | 31005 |  基础设施建设 | 　 |
| 30110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45.71 | 30208 |  取暖费 | 　 | 31006 |  大型修缮 | 　 |
| 30111 |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 30209 |  物业管理费 | 　 | 31007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
| 30112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 30211 |  差旅费 | 　6.00 | 31008 |  物资储备 | 　 |
| 30113 |  住房公积金 | 　41.38 | 30212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 31009 |  土地补偿 | 　 |
| 30114 |  医疗费 | 　 | 30213 |  维修（护）费 | 　3.00 | 31010 |  安置补助 | 　 |
| 30199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 30214 |  租赁费 | 　 | 31011 |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25.04 | 30215 |  会议费 | 　 | 31012 |  拆迁补偿 | 　 |
| 30301 |  离休费 | 　 | 30216 |  培训费 | 　 | 31013 |  公务用车购置 | 　 |
| 30302 |  退休费 |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7.00 | 31019 |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
| 30303 |  退职（役）费 | 　 | 30218 |  专用材料费 | 　 | 31021 |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
| 30304 |  抚恤金 | 　25.04 | 30224 |  被装购置费 | 　 | 31022 |  无形资产购置 | 　 |
| 30305 |  生活补助 | 　 | 30225 |  专用燃料费 | 　 | 31099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
| 30306 |  救济费 | 　 | 30226 |  劳务费 | 　 | 399 | 其他支出 | 　 |
| 30307 |  医疗费补助 | 　 | 30227 |  委托业务费 | 　 | 39907 |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 　 |
| 30308 |  助学金 | 　 | 30228 |  工会经费 | 　8.00 | 39908 |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 　 |
| 30309 |  奖励金 | 　 | 30229 |  福利费 | 　8.00 | 39909 |  经常性赠与 资本性赠与

|  |
| --- |
|  经常性赠与 |
|  资本性赠与 |

|  |
| --- |
|  经常性赠与 |
|  资本性赠与 |

 | 　 |
| 30310 |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 30231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39910 |  资本性赠与 | 　 |
| 30311 |  代缴社会保险费 | 　 | 30239 |  其他交通费用 | 　4.00 | 39999 |  其他支出 | 　 |
| 30399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30240 |  税金及附加费用 | 　 | 　 | 　 | 　 |
| 　 | 　 |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14.52 | 　 | 　 | 　 |
| 人员经费合计 | 　1276.01 | 公用经费合计 | 　76.52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  |  |  |  |  |  |  |  | 公开07表 |
| 部门：道县水利局 |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 目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 合计 |  | 15000.00 | 15000.00 |  | 15000.00 |  |
| 2290402 |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  | 15000.00 | 15000.00 |  | 15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当表格数据为空时，应有此说明）** |

|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  |  |  |  |  | 公开08表 |
| 部门：道县水利局 |  |  |  |  | 单位：万元 |
| 项 目 | 本年支出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栏次 | 1 | 2 | 3 |
| 合计 |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  |
| --- |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  |  |  |  |  |  |  |  |  |  |  | 公开09表 |
| 部门：道县水利局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预算数 | 决算数 |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公务接待费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公务接待费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 7.00 |  |  |  |  | 7.00 | 7.00 |  |  |  |  | 7.00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32160.3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1022.85万元，增长188.76%，主要是因为一、本年度本单位增加了两水厂及中型灌区专项债券工程。二、财政要求缴纳水利项目耕地占用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32160.3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160.3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32160.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52.54万元，占4.231%；项目支出30807.79万元，占95.7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20160.3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1022.85万元,增长188.76%，主要是因为一、本年度本单位增加了两水厂及中型灌区专项债券工程；二、财政要求缴纳水利项目耕地占用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160.3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3.3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4486.85万元，增长541.87%，主要是因为两水厂及中型灌区专项债券工程；二、财政要求缴纳水利项目耕地占用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160.3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25.04万元，占0.15%；农林水支出支出17135.29万元，占99.8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7408.6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160.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1.63%，其中：

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6.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中存在年初预算由财政列入大预算情况及指标下达时存在根据实际功能科目下达情况。

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3.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中存在年初预算由财政列入大预算情况及指标下达时存在根据实际功能科目下达情况。

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069.10万元，支出决算为177.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中存在年初预算由财政列入大预算情况及指标下达时存在根据实际功能科目下达情况。

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笔资金为年中到位下达，年初无法预估资金来源，故未纳入年初预算。

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笔资金为年中到位下达，年初无法预估资金来源，故未纳入年初预算。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笔资金为年中到位下达，年初无法预估资金来源，故未纳入年初预算。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38.06万元，支出决算为15091.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水利项目耕地占用税等资金导致增加其他水利项目科目大于年初数。

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笔资金为年中到位下达，年初无法预估资金来源，故未纳入年初预算。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04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死亡抚恤年初未分开填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52.5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76.0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4.3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33.44万元、津贴补贴242.54万元、奖金517.97万元、绩效工资27.47万元、养老保险144.44万元、医疗保险45.71万元、住房公积金41.38万元、职业年金28.02万元、死亡抚恤金25.04万元。

**公用经费**76.5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66%，主要包括办公费8万元、印刷费4万元、水费4万元、电费8万元、邮电费2万元、维修（护）费3万元、差旅费6万元、公务接待费7万元、工会经费8万元、福利费8万元、其他交通费4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14.52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注意：三公经费情况说明，往年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口径，今年为财政拨款口径）***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保持一致。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7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7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批次94次、来宾986人次，主要是开展水利业务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0（单位本级或某二级机构）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15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5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应对专项债务收入安排支（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资金为年中临时增加资金，未在年初预算中列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6.5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52 万元，增长12.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人员增加其中水利特岗生6名、公务员2名。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0万元。

***（注：三类会议、培训活动，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请分项列明活动计划及经费预算情况）***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2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我县财政局绩效股要求，针对项目资金填写了申报表、跟踪表以及年终绩效报告。针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分为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其他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局资金使用主要可分为六大项目：水利工程建设、防汛、抗旱、农村饮水维修养护、河长办工作，目前项目实际完成任务量均已达到绩效目标申报的任务量。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4年执行及绩效管理期间，我局认真执行中央、省和市、县安排的财政资金的使用及监管，没有擅自改变乡村振兴局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年度计划；没有违反规定改变乡村振兴资金使用范围和投向；没有违反衔接资金分配、拨付和乡村振兴项目立项、审批的程序；没有截留、挤占、挪用、贪污和骗取水利资金的现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年道县水利局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职能职责

根椐中共道县县委办公室、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道县水利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道办发【2020】35号），制定本单位职责：

（一）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和县财政性水利资金的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国家、省、市及县水利建设投资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二）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拟订全县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重要流域、区域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质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行政审批，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监管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负责水旱灾害防御、编制全县水库水旱灾害防御预案并组织实施，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湖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四）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县水利规划，起草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县域防洪规划等水利规划。负责全县水能资源开发利用的统一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编制水能资源开发利用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水能资源开发利用权有偿取得工作。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的有关规定，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规划，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组织指导江河、水库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负责河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库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域水系连通工作。负责河道管理工作，承担河（湖）长制组织实施具体工作，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或跨县区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及运行管理。

（七）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负责有关重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核报批、监督实施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负责水土保持规费征收制度的实施。

指导农村水利工作。

（八）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

（九）指导全县水利行业的国有资产监管工作，负责对水利资金的使用和局属系统国有资产的监管工作。

（十）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的安全监管，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等水利工程设施的安全监管。

（十一）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相关工作，指导和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承担水利统计工作，指导全县水利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指导全县水利信息化工作。

（十二）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十三）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推动水库移民对口支援等工作。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移民工作方针、政策。

（十四）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机构设置

道县水利局单位构成含本级和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水利局本级和下属站所九个二级单位。

3、人员情况

道县水利局属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年末实有人数57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7160.33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共计1352.54万元。其中基本工资233.44万元，津补贴242.54万元，奖金517.97万元，绩效工资27.4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1.4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5.71万元，职业年金28.02万元，住房公积金41.38万元，办公费8万元，印刷费4万元，水费4万元，电费8万元，邮电费2万元，差旅费6万元，维修（护）费3万元，公务接待费7万元，工会经费8万元，福利费8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4.52万元。

1.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情况共计15807.79万元。主要为防汛救灾项目资金，抗旱救灾项目资金，小型水库加固项目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资金，农村饮水维修养护资金，山洪灾害防治及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资金，小水源供水能力恢复资金，河长办经费，白蚁防治资金，水土流失综合治理资金，水管体制改革（176人），水利项目耕地占用税等项目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道县水利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为15000万元，主要用于水厂建设。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道县水利局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道县水利局2024年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方针，按照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和生态文明建设总体要求全面部署，严守“三条红线”，以防灾减灾为首任，以项目建设为重任，以饮水安全为责任，以水资源保护己任，聚焦民生需要，坚持问题导向，突出工作重点，创新工作思路，《一江碧水入画来》在湖南日报刊登，取得了较好成绩，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今年来启动县级水旱灾害防御IV级应急响应5次，Ⅲ级应急响应1次，开展汛前汛中检查共计6次，由于预警准确，转移及时，抢险到位，全县未垮一库一坝，未出现人员伤亡。一是开展安全隐患排查。2月26日，我局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召开2024年防汛备汛工作动员会，对汛前大排查工作进行了全面动员安排部署，会后组成4个检查组，分赴全县22个乡镇对108个上型号水利工程开展了为期一周的防汛备汛及汛前安全大检查。二是完善应急预案的修订。2月中旬，督促上坝、廊洞等9大站所修编《运行调度规程》、《应急预案》和《安全度汛方案》；同时督促全县22个乡镇修订完善《山洪灾害应急预案》，要求预案具有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并及时进行审查报批。三是及时维护非工程措施。对25个雨量站、17个自动水位站、37个图像站进行检修维修，保证雨水情监测系统正常运行，确保雨情、水情、工情及时掌握。四是加强值班值守。防御中心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要求值班人员密切关注雨水工情和险情灾情，上报信息和下发预警及时到位。特别是“6.25”强降雨，全体干部职工全员待命，做好相关信息统计和水利工程抽查工作，共电话通知或抽查240人次，累计转发气象、水文部门预警预报信息800余条。

**（二）水利项目建设完成情况。**今年共涉及水利项目建设资金5.3651亿元，其中中央资金1.0717亿元，国债资金1.9434亿元，专项债资金2.35亿元，实施了一批水利项目，为我县城乡供水、水旱灾害防御、粮食生产等提供了水利保障。

1、九嶷河三期治理工程。项目为去年下达资金项目，下达资金1718万元，已完成完成护岸建设5.51km，完成了临时道路10km、临时围堰50000方，完成95%左右。

2、城西保护圈。下达资金5801万元，目前完成C20砼基座360m，浆砌石及一级边坡土方修正360m，挡墙基础土方开挖1480m，石方破除330m，基础垫层870m，墙身浇筑250m,管网沟槽开挖800m，管道安装回填800m，检查井安装13座，钢板桩完成500M，完成了工程量的32%。

3、城北保护圈。下达资金5747万元，濂溪河阳乐田段完成土堤建设约450m；完成了移动防洪墙设备的采购；完成了征地48.3亩，房屋拆迁7栋12户；完成文昌阁旧址至电排站段堤防的清表、基础开挖、箱涵式防洪墙施工等，任务完成48%左右。

5、6个国债项目。6个国债项目共到位资金1.9434亿元。①干里水库一期工程：干里水库因涉及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正在办理林地审批等前置手续，9月11日，在长沙中南院召开唯一性报告审查会并顺利通过。10月17日，在省林业局召开生物多样性影响评价报告审查会，并顺利通过。经过20余轮的汇报，省林业局基本同意办理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修筑水利设施行政许可，11月25日省林业局完成了在都庞岭自然保护区建设干里水库的行政许可决定，目前正在走用地生态红线的审批，预计12月中旬可开工建设。②乐海、廊洞、上坝和云溪4座中型水库雨水情监测及大坝安全监测项目：目前已完成所有土建部分和设备的采购、并完成部分设备安装等，目前正在进行设备调试，完成总投资1490万元，完成投资80.3%。③廊洞水库除险加固工程：6月22日开工建设，已完成上坝公路整修、危房改造、溢洪道拆除，正在进行坝体坝基防渗、溢洪道底板硬化和放水设施改造等施工，完成投资约2600万元，完成投资61.7%。④久佳水闸除险加固工程：已完成上下游围堰、下游护岸工程、闸门等设备采购、下游河道疏浚等，正在进行导游明渠和老坝体拆除等施工，完成投资2250万元，完成投资57.1%。⑤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道县共有23座小（2）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目前23座水库已全面开工建设，其中16座水库完成主体工程建设等，目前完成总投资3450万元，完成投资67.3%。⑥小型水库安全监测设施建设项目：共涉及91座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和25座大坝安全监测设施建设。目前已完成设备采购，完成91座设备基点土建工程施工、91座水库设备安装等，完成总投资1958万元，完成投资82.1%。

6、水库维修养护工程。编制完成水库维修养护方案，并已批复，正在进行水库维修养护，共下达中央资金190万元，目前已完成80%以上。

7、“中梗阻”和小水源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共下达省级财政资金362万元，其中畅通“中梗阻”40万元、小水源清淤276万元；提升山林经济小水源46万元。目前完成了规模以下节水改造渠道1.8公里；小水源清淤102口、泵站改造7处；提升山林经济小水源10口，完成总体形象进度90%。

8、龙江河水土保持项目。总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071公顷，封禁治理928.92公顷，经果林15.6公顷，水保林,126.48公顷。目前已完成招标，11月11日开工实施，目前进展顺利。

9、保障城乡供水情况。一是专项目债项目：专项债项目共到位资金2.35亿元，洪塘营水厂：已到资金1200万元，完成了输配水管网项目的设计、招标，目前完成总工程量80%，预计年底将全面完成；桥头水厂：已到资金8500万元，完成项目地勘、初步设计及批复、水资源论证等工作，即将预算财评及挂网招标；乐海水厂：已到资金6800万元，现已完成设计挂网公告；中型灌区与节水改造、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已到位资金7000万元，目前正挂网公告。二是中央资金项目。2024年农村供水维修养护工程资金274万元，目前已全部拨付，用于农村供水工程的维修、养护及改造，保障了农村供水正常、饮水安全。

**（三）水资源管护工作。**一是水资源各项管控目标全面达标。2023年我县年用水总量约为31686万m3，低于控制目标31768万m3；万元GDP用水量120.78m3/万元，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19.5m3/万元，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575，根据《关于调整永州市“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的通知》（永水发〔2014〕1号）控制目标值，万元GDP用水量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比2020年下降了6.96%和5.34%，全面提高用水效率。目前我县水监测断面水质保持在Ⅱ类水质及以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为100%，道县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的五项指标100%完成市政府下达的年度控制目标，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可靠的水安全保障。二是节水意识逐渐提高。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时机，我县以节水法规和常识为本,以宣传活动为载体，注重实效，开展进学校、社区、机关等宣传活动，通过展板展示、发放3000多份宣传资料、节水倡议、参加节水知识竞赛、网站专项活动报道等行之有效的手段进行了广泛、深入的宣传，做到了“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增强了公民节水意识和水资源观念,营造全社会节水，惜水、护水的节水氛围，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三是严格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管理。严把水资源论证审查关和取水许可审批关，取水审批共8处，其中新申请取水8处。全面征收水资源费，做到应收尽收，2024年共计征缴水资源费约116.8万元。

**（四）河长制工作。聚焦全县“绿水青山”目标，精准施策、多点发力，推动全县河库治理抓好任务完成。**一是抓好水环境治理。扎实开展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全面完成我县10个“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整治，对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污水处理情况进行排查，完成4处医疗机构污水处理问题整改。持续推进城区管网雨污分流改造，推进23个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对全县主要河流的排污口、排水口、排渍口建立档案。二是抓好重点水域的保护工作。完成潇水河、大溶坝河、龙江桥河、沐福堂河、龙村河、宜阳河河湖健康评价；持续推进50平方公里以下河流河湖划界工作；加快推进城南，城西防洪保护圈建设进度，着力提升辖区内水域岸线保护工作。三是抓样板打造。持续巩固提升“一乡一样板”河流（段）打造工作。坚持办点示范，投入2827万元对洑水河进行河道治理及生态保护，打造洑水河贵头段、祥霖铺镇两河口片示范区和审章塘葫芦岩片示范区，建设一条人们满意的幸福河流。四是河道保洁方面。制定了《道县河库保洁方案》和《潇水河道县城区段河道保洁方案》，投入保洁资金200余万元，促进河库保洁工作常态化、长效化机制形成，确保河库干净整洁。五是水生态修复方面，有力打击非法捕鱼、围堰养鱼等影响水生态违法行为，积极开展“鱼人节”放鱼活动，今年在潇水河道段投放青鱼、草鱼、鲢鱼、鳙等鱼种400万尾，确保水生生物多样性。

**（五）党建、党风廉政工作**。一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强化理论学习，提升党员队伍素质。通过健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廉政教育，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氛围。二是紧密结合水利工作实际，将党建成果转化为推动水土保持、水资源管理等工作的强大动力，确保了水利事业健康有序发展，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水利支撑。

**（六）安全生产工作。一是聚焦水利设施的安全隐患排查行动，覆盖水利工程的构建、运营维护、乡村小型水电站的安全、农村饮用水保障、灌溉系统的优化、河道采砂的规范化管理、水利行业内人员密集区域的防护，以及水利交通的安全等多个关键领域，共八大核心方面。**我们依据各领域特性，实施了细致的责任分配制度，确保每项工作都有专人、专岗、定时检查、明确责任及执行标准，从而实现了安全管理无遗漏、全方位覆盖。二是强化实施了安全风险分级管理与隐患排查治理的双重防御体系，通过严密监控潜在风险，确保隐患能够得到迅速识别并有效清除。三是强化水利行业的防溺水措施，同时，为了提升全员安全意识与应对能力，进一步扩大了水利安全生产相关知识的宣传与培训范围，力求在每一个环节都筑牢安全防线。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水利基础设施薄弱问题仍然存在。受历史欠账多、改造面广量多，以及投入有限等因素制约，全县水资源短缺、防灾抗灾能力不强、生态环境脆弱的现状仍未有较大改观。应对持续干旱等自然灾害的能力脆弱。水利信息化应用存在短板。水利基础设施与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要求还有差距。

（二）水利项目实施矛盾比较突出。如城南、城西、城北工程在我县的城乡结合部，征地比较困难；如洪塘营水厂，因取水问题涉及到利益问题，上访、阻工不断，导致工程实施缓慢。

（三）水利争先创优困难重重。受县域经济发展制约和水利资金拨付影响，水利行业争先创优困难重重。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加强领导，改善服务，同时请政府加大对卫生健康事业的投入，规范项目管理，对日常工作督导。加强队伍建设，抓好绩效评价管理部门的队伍建设和业务指导，培养部门的绩效管理队伍，建立绩效评价的长期机制。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工作内容，成立有效的工作机制，保障项目的顺利推进。

（2）明确职责，加强项目管理。一是应针对每一个项目制定工作目标，科学编制和细化预算，做到预算有目标，执行有细则，控制专项支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3）财务部门应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了解具体的事项，合理安排资金支付，提高财务核算的准确性，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高业务能力水平。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为98分。按规定时间内将2023年度整体部门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进行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

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